附件1

2022融媒体建设创新案例征集活动方案

一、活动背景

2014年8月18日，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推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》，从此，全国上下开启了新一轮媒体融合发展的高潮。

2022年10月16日，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，巩固壮大奋进新时代的主流思想舆论；加强全媒体传播体系建设，塑造主流舆论新格局。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《关于推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》，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总结八年多来全国各级各地媒体融合发展的经验，为各地“十四五”期间开启主流融媒体建设新征程提供智力支持，加快推动全国县级、地市级、省级融媒体等地方主流融媒体建设，中国传媒大学媒体融合与传播国家重点实验室、中国传媒大学主流融媒体研究中心特开展2022融媒体建设创新案例征集活动。

二、征集主题

推进媒体深度融合 助力主流融媒体建设

三、征集时间

即日起至2023年2月28日

四、征集对象

各地县级融媒体、政务融媒体、企业融媒体、校园融媒体等

五、征集要求

1.本次征集活动本着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面向各地县级融媒体、政务融媒体、企业融媒体、校园融媒体广泛征集，各有关单位自愿申报，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2.案例突出独创性，集中展现各相关单位融媒体建设实践中，提炼总结的独具特色的做法和经验，无需面面俱到。

3.案例彰显价值性，要求有背景、有做法、有成效，主旨清晰、层次分明、资料翔实、语言生动。

4.案例体现典型性：案例经验、成果需具有一定代表性，对其他媒体机构或企事业单位具有借鉴意义。

5.正文字数不超过5000字；另外形成一篇1000字摘要（填入申报表供初选）。

6.案例可附图片或视频专题片，仅供网上宣传推广使用，与案例评选无关，可自主选择是否提供。

7.所有参与征集的案例均以单位名义申报，不接受个人署名申报。

六、提交方式

1.参与单位请下载填写《2022融媒体建设创新案例征集申报表》，并加盖单位公章；将申报表电子版（盖章后PDF版）、案例电子版（Word版）、有关图片或视频一并发送至邮箱：rongmeiti@cuc.edu.cn。

2.案例提交格式：标题采用二号小标宋，居中；作者在标题下方，采用三号楷体；摘要采用小四号楷体；正文采用小四号仿宋体；一级标题采用小四号黑体；二级标题采用小四号仿宋体加粗；行间距1.5倍。

七、案例评审

1.评审程序：由主办单位组成专家评审委员会，按照初审、终审两个阶段开展评审工作。

2.网上公示：经评审程序的入选案例，在相关网站公示，如有弄虚作假或者以其他不正当手段入选的，撤销其入选资格。根据公示情况最终确定入选名单。

3.名单发布：评审公示结束后，将正式发布。

八、宣传展示及推广应用

1.邀请部分入选案例代表在“首届（2022）全国地方主流融媒体建设高峰论坛”上作主题发言，推广其创新案例和经验。

2.入选《2022年融媒体建设创新案例集》（暂定名）。

3.入选案例在相关网站发布；在《企业观察报》等有关报刊摘登。

4.邀请优秀案例单位负责人和业内专家，举办系列访谈，探讨经验意义，提升理论内含，弘扬创新价值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1.联系人：成帝成；联系方式：18511254918。

2.电子信箱：rongmeiti@cuc.edu.cn。